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21—085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84 号），现对上述公告内容“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”补充如下：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宁波滨通置业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6 月 2 日

住所：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街道霞浦路 265 号二层 215 室

法定代表人：吴润良

注册资本：10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 100%的股权。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。

与公司关系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系宁波萃语华庭项目的开发主体。

项目用地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用途	项目所在地	权益比例	土地面积 (平方米)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	土地金额 (万元)
萃语华庭	住宅	宁波	100%	42,772	106,930	167,000

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平湖滨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6 月 17 日

住所：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当湖街道万家花城御湖园 1 幢 105 室

法定代表人：何群康

注册资本：50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 51%的股权，浙江南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49%的股权，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。

与公司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，系平湖尚品项目的开发主体。

项目用地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用途	项目所在地	权益比例	土地面积 (平方米)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	土地金额 (万元)
平湖尚品	住宅	平湖	51%	23,959.1	50,314.11	48,874

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3、南京骏玖房地产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6 月 10 日

住所：南京市江宁区天元西路 59 号银城 INC 中心 3 号楼 208(江宁开发区)

法定代表人：沈沛勇

注册资本：3000 万元

股东情况：公司持有 32.5%的股权，嘉善县龙光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 43%的股权，杭州臻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4.5%的股权，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。

与公司关系：公司参股公司，系南京玖华府项目的开发主体。

项目用地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用途	项目所在地	权益比例	土地面积 (平方米)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	土地金额 (万元)
玖华府	住宅	南京	32.5%	36,860	92,150	123,000

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除上述内容补充公告外，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其余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